

本附錄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的會計師報告（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一部份，而將有關資料載入本文件乃僅供參考。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載列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